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及 關連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有關收購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星光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賣方, 「賣方」)、本公司(作為買方)及楊文華先生(作為擔保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訂立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並經一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之補充協議補充,詳情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發行本金額為2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以及發行及配發2,470,588,235股每股面值0.085港元(「換股價」,受調整換股價之一般條文所規限)之本公司新股份,有關股份或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時發行及配發予賣方及/或其代名人,以支付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項下之代價,以及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時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100,187,200 (99.91%)	88,400 (0.09%)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日四次俄米	贊成	反對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或多位董事(「董事」),就其 /彼等酌情認為對全面進行及落實買賣協議及補充 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必須或適宜之情況 下簽署、簽立、完善、交付及作出之一切文件、契 據、行動、事宜及事項(視乎情況而定)。	100,187,200 (99.91%)	88,400 (0.09%)	
是項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敬請參閱通函及通告。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83,789,499股。授權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183,789,499股。授權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賣方、金順國際有限公司、韓衛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收購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東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東先生及區達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林紋鋭先生、黎偉賢先生及曹潔敏女士。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在聯交所網站「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僅供識別